

# 东湖高新区 2023 年预算绩效管理 工作情况说明

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是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内在要求，是优化财政资源配置、提升公共服务质量的关键举措，也是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建立现代财政制度的重要内容。为加快建成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努力实现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东湖高新区不断优化工作手段，以“四个强化”为抓手，扎实开展绩效评价工作，进一步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助力高新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现将工作总结如下：

## 一、以建章立制为“出发点”，打好根基不动摇

东湖高新区不断加强组织领导，倡导绩效管理理念，健全制度保障，夯实工作基础，稳步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2023 年东湖高新区以制度体系的全面构建为出发点，以《东湖高新区财政预算管理暂行办法》“1 个办法”为核心，以事前评估、目标申报、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结果应用以及转移支付管理环节的《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系列制度》等“6 项分制度”为覆盖，以《关于调整预算绩效管理领导小组的工作通知》《预算绩效管理内部工作规程》《高新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办法》等“N 项工作机制”为保障，形成了“1+6+N”的制度管理体系。

通过对制度体系的系统全面设计，为深化预算绩效管理改革提供了制度保障，避免了“打补丁”式印发制度文件的同时，保证了地方制度文件与上级政策精神的贯通性和时效性。近年来，东湖高新区通过印发年度工作重点及分月计划、制度汇编、优秀报告选编等方式为预算单位提供政策指引和实操指南，进一步强化了预算绩效管理主体责任意识，规范了部门单位预算管理模式。

## 二、以优化创新为“关键点”，助推视角再深入

2023年，东湖高新区积极开展学习培训，优化绩效评价模式，创新工作方式方法，不断强化质量控制，科学组织实施，深入开展绩效评价。一是创新培训方式，“线上+线下”结合，点对点业务单位开展绩效业务培训及问题解答。二是专业对口，精益求精。邀请行业领域专家、高校学者、优质第三方机构主讲人等，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结合日常预算执行监督、绩效自评、资金监控等情况，主要围绕财政资金支出重点领域方向，选择有代表性的支出项目开展案例剖析，深入探讨如何科学运用绩效管理工具，真实有效反映财政资金使用效果，不断提升预算绩效管理水平，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 三、以双向监控为“着重点”，确保质效稳提升

2023年，东湖高新区不断加大重点绩效监控力度，围绕高新区打造“科技之城”“追光之城”“向往之城”三城目标规划开展重点绩效监控工作，在监控覆盖面、资金规模和项目关注度方面下功夫，选取了31家预算单位、45项

重点项目，资金规模累计近 216 亿元，达到区级预算支出的 50%。东湖高新区积极强化绩效监控制度保障和流程管理，印发了《区级预算绩效运行监控管理暂行办法》，实施对预算绩效目标和预算执行“双监控”，通过及时分析预算执行偏差及漏洞原因，提出纠偏措施建议，督促单位加快预算执行，规范改进管理，累计调整、压减或收回项目预算资金等措施，实现重点监控项目的及时纠偏止损，确保预算执行安全有效。

#### 四、以闭环管理为“落脚点”，保障链条全贯通

东湖高新区通过开展财政重点评价工作，严格落实各部门主要领导对绩效报告的审签机制和评价结果应用机制。从事前评审、事中论证、事后评级等环节开展全过程质量把关，形成绩效管理“闭环”。2023 年，东湖高新区对 31 家预算单位的 45 项重点评价项目开展了专家评审，通过邀请 8 位领域专家为 45 个重点评价项目一一评审把关，提出评审建议 159 条进行逐条消化修改，进一步为报告质量加力护航，确保真实准确反映项目支出绩效。同时，将重点绩效评价报告结果及专家评审建议有机衔接运用于 2024 年预算，如对项目绩效为“中”和“差”的项目相应减少 2024 年预算安排。强化了部门对绩效管理的工作重视和传导力度，进一步加强了重点评价工作质效控制。